



一千零一妙方

一个人走不开，
不过因为他不想走开，
一个人失约，乃因他不想赴约。
一切藉口均属废话，
都是用以掩饰不愿牺牲。

亦舒作品集

中国文联出版社



一千零一妙方

亦舒作品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亦舒作品集 加拿大亦舒著· - 北京: 中国戏剧出版社, 1999.11

ISBN 7-104-01155-2

I. 亦… II. 亦…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1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62245 号

图字: 01—1999—2902 号

亦舒作品集 一千零一妙方③③ 亦舒 著

中 国 戏 剧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海淀区北三环西路大钟寺南村甲 81 号)

(邮政编码: 100086)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广州市番禺区官桥彩色印刷厂 印刷

5120 千字 850×1168 毫米 1/32 开本 302 印张 45 插页

1999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3001—6000 套

ISBN 7-104-01155-2 / I·471 全套 45 册 定价: 438.00 元

本册: 9.00 元

亦舒小传

亦舒，原名倪亦舒，浙江省宁波人，是香港名作家倪匡(卫斯理)之妹，幼时随家人迁居香港。十五岁开始在报刊上发表小说，著有长中短篇小说及杂文集一百多部。亦舒自幼受传统道德文化的熏染，青年时期又受过欧风美雨的沐浴，其作品一直盛销不衰，造成了近几年香港出现的“亦舒现象”。她的作品自成一个浪漫别致的感情天地，既轻松有趣，又雅俗共赏。亦舒今日所以能创造“千树万树梨花开”的壮盛景象，除其禀赋外，还因她有丰富生活底蕴，且视角敏锐，文笔酣畅又具有女人细腻和婉丽的感情，她的小说特点是充满浓厚的时代气息。此惊世佳绩，诚令人激赏。

通过她的作品，读者将会看到全景式的海外色彩斑斓的世界！使广大读者也不亚于与亦舒一次愉悦的会面！

唐隽芝睡到心满意足才醒来，伸个懒腰，不由得舒畅地高声说：“此真乃吾之得意之秋也！”

自问对名、对利、对人、对事要求都不算低的她，不禁哈哈笑了起来，看看钟，下午三时正。

披上浴袍，梳洗完毕，穿过雪白的厅堂，走进雪白的厨房，三点了，喝香槟也不算太早了，于是准备冰桶，把酒瓶放进去。

她伸过懒腰，窝进软绵绵的大沙发里，刚在考虑是否继续做一阵子白日梦，电话铃响了。

“隽芝，隽芝，关掉录音机，快来听电话。”是二姐翠芝。

隽芝斟出香槟，不慌不忙，按下通话钮，“又有什么事？”

“无耻，刚起床？”

“不要妒忌他人的幸福，他人的幸福亦靠双手赚来。”

“少废话，我有事求你。”

“哗，求我还这样凶霸霸，我求你时，不堪想象。”

“隽芝，一个佣人跑掉，另一个佣人靠不住，

明天我同菲菲去报读幼儿班，按例见一见校长——”

“不行，”隽芝立刻截断姐姐，“你自己任职教育界，应走后门，搭通天地线。”

“你还是阿姨不是？”翠芝动气。

“我同你打电话去医院找特别看护。”

“三小时，我只要你看住华华三小时。”

“翠芝，人贵自立。”

“父亲临过身怎么说？叫我们友爱，记不记得？叫我们友爱！”

隽芝问：“你夫家的人呢？”没生的时候，天天问嫂子几时生，生了下来，装聋扮哑，天底下最可恶是这班人。

偏生有二姐这等笨人，堕入此类彀中，万劫不复。

“你别管别人，你帮不帮我？”

隽芝悻悻：“我若也有家累，比你们穷，比你们忙，看你们找谁救命。”

“明日下午两点。”翠芝说。

“你家，不准上我公寓，上次大姐家那三害打破了我只只水晶杯，配来配去配不到。”隽芝到今日尚在懊恼。

“我家，准时！”

真要命，两家人，五个孩子，地球就是被这干人吃穷的，完了像唐隽芝这样无辜的独身人用多一张白纸，都被环保主义分子斥责糟蹋能源。

隽芝放下杯子，返公司开会。

这样时分返公司？

不不不，别误会，唐隽芝并非某日式夜总会的红牌小姐。她是宇宙出版社的成员，换句话说，唐隽芝是写作人。

正确点来说，她是新进写作人，那意思是，她加入了这个行业才三年。

写作是一份奇怪的职业，岁月一下子被蹉跎掉，写了十年八年也还算新入行，因为资深作者往往已经写了超过四分一世纪。

格子稿纸中另有天地，一耽进去，便挪不出来，也就在那里成家立室，生根落地。

在这之前，唐隽芝还是个职业时装设计师，在英国一间小工业学院念了张纺织及设计文凭，回到本家，在某厂找到份设计工作。

怎样开始写作？

一本时装杂志找她做访问，她的意见非常独到，谈吐幽默讽刺，记者交了稿，编辑阅后印象深刻，考虑了三几天，亲自拨电话给唐隽芝。

“可愿替我们撰稿？”

隽芝这可怜的半假洋鬼子连什么叫作撰稿还没弄得清楚，张大嘴。

她还是约见了宇宙出版社名下的《银河妇女》杂志编辑莫若茜。

老莫是隽芝的恩人。

是她发掘了隽芝的写作及漫画才华。

老莫为隽芝拟定的题材非常奇突，不是小说，也不是杂文，而是讽刺小品文，第一个专栏，叫“怎么害惨你的顾客”，并且亲画插图。

文字道尽一个时装设计师逐日被逼向商业世界妥协的心酸，例一：体重七十公斤的中年阔太太走进店来，硬是要订做十八岁苗条模特儿身上之露胸玫瑰红晚服，做，还是不做？

与其害惨自己，不如害惨顾客，唐隽芝用黑色幽默演绎了她待人接物接生意的心得。

写了两年，十分受欢迎，读者们往往告诉编辑说笑得眼泪掉下来。

莫若茜觉得一个作者能叫读者哭或笑都是难能可贵之事，便把隽芝推荐给宇宙另一个附属机构星云丛书。

单行本出版时易名《虐待顾客一百妙法》。

可能不是每一个读者都有职业，都必须每日面对顾客，该小书销路平平。

唐隽芝第二个专栏才真正叫编者及读者拍案叫绝。

它叫“抛弃伴侣两百妙方”。

这是人人都有共鸣的一个题材，单行本的销路好得离奇，好得引起书评人注意，好得替唐隽芝带来一笔小小财富。

隽芝写得很技巧，名为抛弃伴侣，实在是写万一被对方抛弃之后应该如何维持自尊及更强壮地生活下去。

书评毁誉参半，有人斥之为“胡闹”，又有一部分人踌躇地问：“这还算文艺创作吗”，但许多年轻人表示他们喜欢这种文体。

隽芝备受注意是事实。

在妙方与妙方之间，隽芝又写了两本小说。

她决意辞掉朝八晚十的设计工作，改为按件收费，租了间宽大的公寓，把其中两个睡房打通，辟为工作室。

自去年年初起，她的工作时间自由浮动，收入也随之涨落，照说没有太大的安全感，但隽芝却像完全找到她的人生目标，乐不可支。

走到出版社，好似回家，十分有归属感。

她对自己说：“我天生属于这个地方，这个行业。”

唐隽芝当然知道她距离成功大抵还有十万八千里路，她此刻所拥有的，不过是一个好的开始。

她走进会议室，莫若茜已在等她，还有一位要员，是星云丛书的负责人区俪伶。

寒暄过后，区俪伶开门见山，“大作家，听听你的出版计划。”

区俪伶是个八面玲珑的聪敏女，玻璃心肝，水晶肚肠，逢人均称大作家，街头摆档帮人代写书信者在内。

老莫性格则大大不同，当然，她也不会是轰炸机，冲天炮，见谁与谁抬杠，乱得罪人，但却随时有老实话听。

· 一千零一妙方 ·

隽芝一听这个问题，即时收敛游戏人间之姿态，眼观鼻，鼻观心。

真惆怅，多大的作家还得写，当意之秋顿时逊色。

“大作家，”区俪伶微笑着步步进逼，“我要给上头递计划书，阁下打算在未来的十二个月内出版多少部著作？”

隽芝也只得笑，“我还以为写作是自由职业。”

莫若茜也哈哈大笑，“最不自由的，便是自由职业。”

区俪伶问：“三本，四本？”

“四本比较则中，上两年的成绩那样好，要乘胜追击，是不是，隽芝？”

“是，是。”

“这四本书，我希望起码有一本是妙方系列，”区俪伶停一停，“销数最好，最受欢迎。”

莫若茜也说：“银河杂志很乐意马上开始连载这一稿。”

隽芝咕哝：“妙方，哪来那么多妙方？”

区俪伶看着她，笑容越来越浓，“我们当然没有，大作家一定胸有成竹。”

说到此地，秘书忽然推门进来，区俪伶不悦地抬起头，“我在开会，说过不见客。”

秘书连忙答：“区小姐，洪霓来了。”

区俪伶一听这两个字，马上丢下手中纸笔，一声“失陪”，便跳起来前去招呼，且一脸笑容。

隽芝肃然起敬问：“洪霓，大作家？”

莫若茜点点头，“是，洪霓真的是大作家。”

怪不得区俚伶要撇下这一边芝麻绿豆会议前去那边迎接，相形之下，小巫见大巫。

隽芝一点都不怪她，这世上哪里有众生平等论，人当然分社会功用的大小来定等级，真的大作家一现身，滥竽充数的大作家自然要避一避，有朝一日唐隽芝同人家一样大了，一样可以享受到特权。

隽芝当下并没有自卑，亦并无眼红。

“洪霓此刻仍是你们台柱？”

“听说刚续了约，嗯，说说你这一笔，新连载几时开始？”

“妙方，”隽芝摊摊手，“我还有什么妙方？”

“怎么没有：化丑为妍妙方、长春不老妙方、步步高升妙方、混水摸鱼妙方，投机取巧妙方……要多少有多少，都可以传授给读者。”

隽芝不语，老莫不愧是编辑，主意之多，无出其右。

隔一会儿她说：“我回去动动脑筋。”

“下个月一号交稿。”

“老莫，”隽芝犹疑，“你不觉得这些题材有点无聊？”

莫若茜抬起炯炯有神的双眼看住她，“你想怎地，改变作风，文以载道？”

一句话就险些儿喷死唐隽芝。

“隽芝，练熟一支笔再说吧，插图小品也不是

没有地位的，切勿妄自菲薄，各人有各人的数路，各有各的读者，好，会议到此为止。”

她们俩站起来。

“记住，准时交稿。”

莫若茜的脚步这时滑了一滑，隽芝本能地伸出双手搀扶她，这时，老莫亦靠椅背稳定双足。

“你——”隽芝怀疑起来。

莫若茜笑说：“谢谢你。”

隽芝看住她的身形，“你要当心。”

“真的，平日打惯冲锋，这下子可要收敛了。”老莫的声音忽然变得极之温柔极之忍耐。

我的天，隽芝想，可怜的母牛，她竟怀孕了。

“几时——？”她怔怔地问老莫。

“明年年中。”老莫喜气洋洋。

隽芝呵的一声，接着，哑巴似不知再说什么好，本来她与莫若茜至谈得来，此刻距离骤然拉远，当中一道鸿沟。

一边莫若茜发觉唐隽芝忽然变色，大惑不解，“隽芝，你为我担心？”

半晌隽芝才问：“是不是意外？”

莫若茜失笑，“结婚十年，没有什么是偶然的。”

隽芝连忙低下头，“是，我是有点担心，阁下年纪不小了。”

“放心，有专科医生照顾。”

“工作方面呢？”隽芝又替她忧虑。

“哎唷，没有三头六臂，还做现代妇女？当然

要设法兼顾。”若茜十分乐观。

隽芝惻然，“你会吃苦的。”

老莫忽然有点醒悟，“隽芝，如果我错了请改正我：你可是不喜欢孩子？”

隽芝毫不违言，“是，我不喜欢孩子。”

莫若茜不以为忤，笑道：“这倒是难得的，不过，我相信有一天你会改变主意。”

“永不！”

若茜看她一眼，“NEVER SAY NEVER。”

她出去了。

留下隽芝一个人在会议室中怅然不乐。

又失去一个朋友。

万试万灵，自此以后，老莫会进入一个狭窄的小世界，仅够母婴两条生命居住，她心中挂着的，只是那个小东西，嘴里所说的，也就是那小家伙，那小人霸占了她所有的时间及七情六欲，她根本无暇理会日出日落，只在喂奶与喂奶之间苟且偷生。

隽芝不寒而栗，打了一个冷战。

那样英明神武的一个人……隽芝无限惋惜，本来已经修成正果，百毒不侵，要风得风，要雨得雨，早些时候，隽芝还正同她商量，两人或可结伴到阿拉斯加观赏极光——科学家预测太阳表层在未来一年将极之活跃，太阳风暴粒子吹向地球，与两极磁场接触，当使极光更加灿烂美丽云云。

一切计划都泡了汤了，隽芝有种被欺骗的感觉。

好不容易找到一个投契的朋友，太可惜，对于这种被抛弃的感觉，隽芝殊不陌生，两个姐姐就如此离她而去。

结了婚还不怎么样，一怀着外甥，妹妹就沦为陪客：“隽芝，明日请抽空陪我看妇科，”“隽芝，下午我想去采购日常用品。”

医务所一等三数小时，她们翻阅的杂志统统有关妇产科，一幅幅可怕的女性生理图片，逼使隽芝自备小说阅读，目不斜视。

妇女们泰半面无人色般憔悴兼疲倦地轮候，极少由丈夫陪伴。

隽芝几乎想挥舞拳头大声问：“男人呢，男人到什么地方去了？”

依然固我地上班下班逛街谈笑喝啤酒吧。

当时只有十多岁的隽芝已经斩钉截铁地向大姐筱芝说：“这种事，断不会发生在我身上。”

大姐已累得无暇做出适当反应。

那么说女子至美的时刻乃身为孕妇之际者可得最佳谎言奖。

目睹秀丽的大姐二姐沦落到这种地步，亦使隽芝心痛不已。

隽芝边摇头边叹息地离开出版社。

回到家门，见一婴儿车停放门口，四周围并无大人看守，隽芝趋前两步，只见一小小幼婴，正在踢动腿部，噫，精心的父母，须知所有意外与悲剧，均在刹那间发生。

正想进一步研究，身边忽然闪出另一小小人儿，叉着腰，怒目瞪着隽芝。

隽芝对儿童的年龄不甚了了，约莫猜这黑皮肤，大眼睛的小男孩有三岁左右，只见他伸手护住婴儿车，向隽芝发出警告：“这是我弟弟。”

唐隽芝忍不住，“呵，你弟弟，你在此保护他，可是这样？”

小男孩得意地答：“是。”

隽芝见仍无大人接近，便出言恫吓这神气活现，目中无人的小孩：“好极了，那我就拿一只大麻包袋，把你兄弟二人装进去扛走。”

那男孩已完全听得懂隽芝说的是什么，眨眨眼，拨直喉咙，大哭起来。

隽芝连忙闪进电梯，松一口气。

真卑鄙得到家了，同小小孩童斗起气来。

可是隽芝从来不觉得人之初性本善，据她观察所得，儿童是至至无礼、自私、残酷、贪婪的一种动物，除非凶过他们，否则就被他们踩在脚底。

是，她不喜欢孩子。

一进门她便接到易沛充的电话。

“约了我六点半，忘记了？”他吃了闭门羹。

“你在何处？”隽芝怪心痛。

“附近。”

“你有钥匙，为什么不开门进来休息。”

“主人不在，我一个人呆坐着干什么？”

“快上来吧，我已经回来了。”

隽芝知道他狷介，他有他的原则，这样熟了，一样拘礼，易沛充曾说过，人与人之间最可怕是混得烂熟，以至毫无私隐，甚至认为两位一体，你的即是我的，导致尊严完全瓦解。

“结了婚呢？”隽芝曾问。

“相敬如宾。”

沛充显然就在附近，他一下子就上来按铃。

隽芝一见他便说：“明天下午我要往翠芝家做保姆，我俩娱乐节目告吹。”

沛充见她不胜烦恼的样子，不禁笑道：“你看你，你生下来时亦是幼婴，何必讨厌小孩至此，相煎莫太急。”

“我？我才不像他们，”隽芝倨傲地挺挺胸，吹起牛来，“我同维纳斯一样，站在一只扇贝上，冉冉由地中海升起，天女散花，春风拂脸那般出来。”

易沛充存心打趣：“你肯定当时无人替你拍照留念？”

“有，摄影师叫鲍蒂昔利。”

沛充笑道：“我爱煞孩子。”

“沛充，所以我俩永远不会结婚。”隽芝懊恼。

“喂，结婚管结婚，孩子管孩子。”

“不生孩子，结婚来做甚？”

“那么，”易沛充同女友斗玩逻辑游戏，“索性生孩子好了。”

隽芝狡狴地答：“但是我讨厌孩子。”

沛充情深款款，“我却爱你不渝。”

“沛充，你思想虽有偏差，仍不失为一个好人。”

第二天，隽芝准时抵达梁府，翠芝的夫家姓梁，两个小女儿，由祖父取了十分女性化名字，叫梁芳菲与梁芳华。

隽芝这个不成材的阿姨，自然没有放过这两个外甥，分别给她们改了不雅的绰号，菲菲因为爱哭，叫她泣泣，华华在怀中之时，胎动得很厉害，母亲难以安寐，故叫她踢踢。

这时菲菲已有四岁，很知道阿姨时常嘲弄揶揄调侃她，会露出不悦之情，华华小一点，不过也向母亲抱怨过“我不喜欢小阿姨”。

当下按了铃，来启门的是菲律宾女佣玛花，上工已经大半年，仍然像没脚蟹，开洗衣机与晾衣服都教不会，气得翠芝跳脚。

这时翠芝已经打扮定当，小菲菲穿一套水手裙，外型更显得可爱脱俗。

翠芝匆匆忙忙说：“司机在楼下等，我们赶时间，华华，阿姨来了。”

她牵着大女的手急急出门。

隽芝暗自叹息，果然，可真由珍珠变了鱼眼睛了，俗不可耐，忙不迭帮女儿报考名校。

隽芝吩咐女佣，“给我一杯冰咖啡。”

她看到走廊有小小人影一闪。

“踢踢，”她叫她，“过来，阿姨来看你。”

那小小人儿鼓着腮帮子，“我不叫踢踢，我叫